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6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

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 [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 257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401 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46 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61.15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6.9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8.61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20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103 家，A 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84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本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4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普华永道中天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投资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 2019 年收到上海证监局对其

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或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中天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姚文平，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1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至2016年，及2020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2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4家A股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何国辉，香港注册会计师，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198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8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2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3家A股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芳芳，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8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1家A股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本公司的2022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姚文平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何国辉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吴芳芳女士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本公司的2022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姚文平先生、质量复核合伙人何国辉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吴芳芳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中天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在与上年度相比审计范围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拟参考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包括内部控制审计及贵集团部分子公司法定审计在内)确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普华永道中天的执业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从业人员信息、业务经验及诚信记录等方面进行充分审查，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在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照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

我们认为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美的集团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该聘任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